



敦珠法王與大圓滿

崑桑迦瑪

敦珠寧波車 (Dudjom Rinpoche 1904—1987)，法名無畏智金剛 (Jikdrel Yeshe Dorje)，為西藏密宗寧瑪巴當代法王。系出迦南 (Ka Nam) 王族，三歲時被認出為大伏藏師敦珠寧巴 (Dudjom Lingpa 1835—1904) 的轉世。自幼從學於前世之弟子盤崗吐庫朱美紐頓汪波 (Phungong Tulku Gyurme Ngedon Wangpo) 等，亦曾從濟隴天利參巴炯呢 (Jedrung Thinle Campa Jungne) 上師處受大圓滿甚深口授，依次第修習而圓滿證悟，智慧顯發，於密法悉能通達無礙。繼參學於康藏諸大德門下，無遺承受寧瑪巴一切灌頂及口傳教授，為教傳與岩傳傳承的持有者，深受仲薩蔣揚親尊等上師讚嘆器重。據蘇繳寧波車 (Sogyal Rinpoche) 於其回憶錄——《生與死》(The Tibetan Book of Living and Dying) 一書中記載——

我的上師蔣揚親尊 (Jamyang Khyentse 1893—1959) 生前時常提及敦珠寧波車是一位如何殊勝的上師，及如何於現世之中代表蓮華生大士的化身。(Harper Collins 1993年版)

同書亦對敦珠法王的言行作了深刻描述——

他個子不高，有一張祥和而美好的臉容，靈巧的雙手，姿態

細緻溫柔。他頭髮頗長，如瑜伽士般全於腦後束結。雙眼永遠閃耀着神秘的快樂，聲線略帶沙啞，但卻安祥和，似從慈悲本身顯發出來。(一) 不難於見敦珠法王與大圓滿

一九五八年後，西藏事變頻仍，敦珠法王遂移居印度噶林邦 (Kalimpong)，且四處傳法度生，晚年多住法國博都 (Dordogne)，一九八七年正月十七日圓寂於寓宅，示現身體縮小的成就者證量，遺體遂裝金移供於尼泊爾嘉德滿都靈塔中。

法王上世為大伏藏師敦珠寧巴，曾結集其取得的岩傳法要 (ter-ma) 成二十函。今世亦無間取岩，尤以「意岩」——《敦珠新寶藏》(Dudjom Tersar) 的傳出，最能饒益無量有情。且今世亦為一多產學者，著述計有二十五函。其中以《寧瑪教法史》及《寧瑪教義》最為世所傳誦，並有梵文、漢文、英文等譯本。又曾結集以敏珠林寺傳承為主的教傳 (bka-ma) 典籍成五十八函，為寧瑪巴教法作出了承先啓後的偉大貢獻。

因此自五九年以後，法王被一致公認為寧瑪巴最高精神領袖，擁有直接開示本性的能力——資深大圓滿導師，從學弟子不計其數。前述的蘇繳寧波車曾任法王之繙譯多年，於其著作《生與死》一書中，記敘法王日常生活軼事及精要開示甚多，其中一段感恩的話——

敦珠寧波車不斷地在他的教授中，啓發我們去體證心的自性；他的言辭往往會激起真實體驗的火花。在過去很多年中，他每天都給我關於心性的指導，名爲「直指」教授。雖然我的上師蔣揚親尊曾重點傳授了給我，這些教授有如種籽，而敦珠寧波車則予這些種籽加以灌溉，並使它盛開。

另外，德國藏學家伊華·戴基博士（Dr. Eva Dargyay）於其著作《藏傳佛教發展史》（The Rise of Esoteric Buddhism in Tibet, Motilal Banarsidass 1979年增訂版）一書中，屢屢徵引敦珠法王的《寧瑪教法史》部份資料，並於卷首向法王慨贈《寧瑪教法史》致以深切的謝意。

吐庫頓杜寧波車（Tulku Thondup Rinpoche）亦於其著作《西藏傳教法》（Hidden Teachings of Tibet, Wisdom 1986年版）中，曾數引敦珠法王的見解，亦於卷首中感謝法王對其書的指正。

《西藏文化手冊》（A Handbook of Tibetan Culture, Shambhala 1993版）中，介紹藏密四大教派的代表人物時，對敦珠法王有一段評述——

除獲得寧瑪派現存所有教法的傳承外，敦珠法王亦爲著名的取岩者（伏藏師），其岩傳教法廣泛流通於當世。同時法王亦爲大圓滿教法的權威。身爲上師中之上師，藏密大德皆公認法王具有印證心性的能力，紛紛選派弟子向法王學習「心性直指」的教授。法王著作等身，其作品以資料賅博而聞名。其詩優美空靈，似有特別天賦，能以如水晶般通透澄明的文辭，用以表達大圓滿的甚深教授。

從前引資料片斷，敦珠法王的事業及證量早爲藏人及海外肯定，而漢地學人則稍嫌隔膜，雖經港台金剛乘學會劉銳之上師極力弘揚，基於種種因素，世人對法王的學行仍存有些少誤解，尤

以法王對大圓滿見的揭示，漢文資料每有不足之處，尙待來哲繼續繙譯闡釋了。

近閱陳健民瑜伽士著《佛法精要原理——實修之體系表》（圓明新版，頁五十五）云——

其實我看他們這幾個紅教的喇嘛，連這個敦珠仁波切都不能分辨，都說大手印、大圓滿是一樣。

下文繼云——

敦珠仁波切是紅教領袖啊！他一定懂得大幻化網。結果他沒有大幻化網，他說，他有金剛薩埵一百尊的法，他這個很好啊！他們把那個東西寫出來，就叫做大幻化網，其實並不是大幻化網。……同時，他裏頭解釋大圓滿就像大手印一樣，這是不對的。

陳氏此說亦見於其著《曲肱齋文三集》（圓明版，頁一一六）的《劉銳之居士筆受〈大幻化網法〉參訂私記》、《事業手印教授抉微》（圓明版，頁二七二）第十六章《大幻化網金剛圓滿次第》必須另譯。以上所引對敦珠法王的二項指責——（一）不識大幻化網法；（二）不能分辨大圓滿及大手印。二項指責，實屬誤會，當按其來龍去脈一一辨明。

劉氏於一九五九年四月間赴印度噶林邦求法，蒙陳氏推介而入敦珠法王之門，受金剛薩埵寂忿百尊灌頂，同壇受法者尙有英國僧人生渣揭諦（Bhikshu Sangharakshita）、漢僧悟謙、英國居士蒲樂道（John Bufeld）、齋華（John Driver），連同劉氏共五人。此事見載於劉著《大幻化網導引法》（密乘版，頁三六一）後記、蒲樂道著《力用之道》（The Way of Power, George Allen & Unwin版）二書。灌頂後，開示儀軌。此儀軌亦由劉氏譯爲漢文及齋華譯爲英文。漢譯即《甚深勝義精華》，亦名《摧滅金剛地獄唯一法印成就法》，收於劉著《大幻化網導

引法》中。英譯則唯見於蒲氏的《力用之道》中摘要引錄。

劉氏再懇請敦珠法王作詳細導引，約五個月之久。劉氏因爲不通藏文，全由悟謙度語傳譯。劉氏回港後，再從別本抄補資料，增刪成《大幻化網導引法》一冊刊行。劉氏當年曾將譯稿給陳氏過目，陳氏亦有自己一些不同的看法，礙於語言，未能向敦珠法王諮詢，而陳氏亦自記下《參訂私記》。以上所叙，均分別見於前引諸書，不贅。

有關陳氏謂法王不識大幻化網法及不能分辨大圓滿與大手印的二項指責，即因劉氏之書而起。但劉書實非全屬敦珠法王教授口訣，間雜有民初貢噶、根桑等上師的資料，而劉氏亦於後記中坦然承認。因此斷不能只憑此書即對法王輕下批評，應當依據法王等身的著述及甚深的口授而言，如此方爲公允。

寧瑪巴判佛法爲九乘——顯三乘·聲聞乘、緣覺乘、菩薩乘；密六乘（外密）：事續、行續、瑜伽續、（內密）摩訶瑜伽續、阿魯瑜伽續、阿底瑜伽續。其中阿底瑜伽即大圓滿，爲九乘之巔，其餘八乘只視作大圓滿的前行，而有次第關係，前前爲後後的基礎，依次證入大圓滿。因此九乘次第的判攝，純依衆生根器的利鈍而建立。寧瑪巴着重弘傳後三乘，即摩訶、阿魯、阿底三大瑜伽，分別依據《幻》、《經》、《心》三大部續。

《幻》即《大幻化網根本續秘密心要》（Guhyagarbha-mayajalatantra），屬摩訶瑜伽，爲金剛薩埵傳授國王渣的系統，由蓮華生及無垢友（Vimalamitra）等傳入西藏，分講解的「續部」及實修的「修部」。續部有十八續，以金剛薩埵爲主尊；修部則有八大修部，以八大忿怒尊（兮魯迦）爲主尊。

《經》即《遍集明覺經》（Kun-du Rig-pa do），屬阿魯瑜伽，亦由國王渣傳出，由持明童王（Kukuraja）傳入西藏，有二十二續。

《心》即阿底瑜伽的三部——心部（Sems De）、界部（Klong De）、口訣部（Man Ngag De）。由俱生喜金剛（Garab Dorje）傳出，亦由蓮華生及無垢友傳入西藏。其中心部有《遍作王續》及母子十八續，界部有《大界廣博王續》等七續，口訣部則有十七續。以上續部詳目可參考吐庫頓杜寧波車著《西藏岩傳教法》附錄、林崇安著《西藏佛教的探討》（慧炬版）第九章《西藏密宗的典籍》等書。

口訣部又可分作隨機部（Ati）、口耳部（Chi-ti）、心髓部（Yang-ti），各有極密口授，以心髓部最爲殊勝，獨名「自性大圓滿光明金剛藏乘」。西藏有由蓮師傳下的《空行心髓》（Khadro Nying-thig）及無垢友傳下的《無垢心髓》（Vima Nying-thig）二系教規。至十四世紀，龍清巴尊者（Klong Chen Pa 1308—1363）爲二書作註，成《空行心要》（Khadro Yang-tig）及《上師心要》（Lama Yang-tig），另再糅合一二種心要而成《甚深心要》（Zabmo Yang-tig），爲大圓滿法集大成者。至十八世紀，吉美寧巴（Jigmed Lingpa 1729—1798）定中得龍清巴啓示，集成《龍清心髓》（Klong-chen Nying-thig）意若法要，廣弘大圓滿教法於康藏。據約蘇堪布寧波車（Nyoshu Khenpo Rinpoche）著《自性大圓滿》（Natural Great Perfection）一書中附表（頁一七五），敦珠法王即屬龍清心髓岩傳大圓滿法系第六傳，可見法王傳承的尊貴了。

摩訶、阿魯、阿底三乘皆有修習生起次第、圓滿次第及大圓滿，敦珠法王於龍清巴《四法寶鬘》第三章《道上除妄》的釋義中云——

內密三瑜伽實相輔相成，分別稱之爲大（摩訶）、無比（阿魯）、無上（阿底）者，無非爲明其重點而已。大瑜伽所重 17

爲生起次第，無比瑜伽所重爲圓滿次第，無上瑜伽即大圓滿，契入萬有空性。然每一次第均包含生起、圓滿及大圓滿，爲求易瞭解其理，故分立三密之名耳。（談錫永譯，密乘版，頁一四四至一四五）

法王於同書繼云——

大瑜伽生起次第必須與無比瑜伽或無上瑜伽合修，其理趣如下：行者至少須修一本尊嫺熟，如蓮華生大士或其他本尊，持咒亦須嫺熟，如未能嫺熟，則無修習無比瑜伽所依賴之基礎，於修脈氣點時亦缺乏連貫。同理，若行者未入生起次第之本尊靜慮及持咒，則亦無進入無上瑜伽之背景，使能覺受萬法任運成一圓滿壇城。此即是三種內密不能分別修習之理。（同上頁一四五至一四六）

法王此說實寧瑪巴的古老傳統，與後世說三乘分別修習生圓滿次第及大圓滿者不同。因此任何的修習皆導入大圓滿證悟之中，亦可視作大圓滿的前行次第。

當年劉氏所學以金剛薩埵爲主尊的《大幻化網》，亦即摩訶瑜伽（大瑜伽）所攝的《幻》部。因三乘不能分修的原故，《導引法》亦按四級灌頂而排列修法，故涉及圓滿次第與大圓滿，但重點仍在生起次第的摩訶瑜伽，而亦以此部份資料特別詳盡。敦珠法王當年所傳主要即此部份，對比蒲樂道著《力用之道》一書中的回憶及紀錄可知。因此，尚不屬阿底瑜伽口訣部心髓傳承，於大圓滿法實未儘全豹，或可視作大圓滿修習的前行而已。

劉氏曾謂當年受法時，敦珠法王亦明言此法爲「那也東初續」，如是，應即「根本摧滅金剛地獄」的寂忿壇城（文武百尊）密法。據書中所附教傳傳承表，確屬《幻化網》系統所攝，爲國王渣的傳承。雖然如此，《幻化網》體系龐大，此法亦只能說是全續部中一個法，並非完全等於整個《幻化網》。尤其是八

大修部（出世間五部及世間三部的兮魯迦成就法），全書並無涉及，因題此書名，故遭陳氏非議了。若據此而謂敦珠法王沒有或不識《大幻化網》，實乃誹謗。法王輯纂的《寧瑪教傳典籍》（Nyingma Karma Gyaspa）五十八函中，即收有《幻》部全續及各家註疏多種，不能因爲法王未傳全續而謂法王不識，如此輕率立論，實非明智。

阿底瑜伽三部皆屬大圓滿，但三部仍有差別，敦珠法王於《西藏佛教寧瑪派》（The Nyingma School of Tibetan Buddhism）第一部份《寧瑪教義》中〈無上瑜伽差別章〉指出——

心部教授：一切法不落邊際，因諸法與心無二無別。界部教授：一切真實顯現皆離作意，且離對治，因諸顯現皆於普賢佛母即真實法界中圓滿結集。口訣部教授：諦之特性，本身即離邊際及對治，因其爲如實建立。（Wisdom版，頁三一九）

三部理趣不同，其中以口訣部最高，離漸次修爲，唯令實相自顯，但亦有前行趨入的方便，繼修「徹卻」（Khreg Chod）及「妥噶」（Thodrgal）二法門作最後前行，利根即可證大圓滿。依口訣部的觀點，心部及界部仍有意度，只屬俱生智見（七種抉擇見之六），未達大圓滿見（七種抉擇見之七）的究竟。大手印法以心印境，略同心部而已。敦珠法王既能分辨三部差別，當知俱生智見與大圓滿見的不同，何混淆之有？陳氏立說，實嫌臆度。

大圓滿見，亦稱爲「大中觀見」，即以如來藏爲核心思想，敦珠法王於《中觀宗宗義》（《四法寶鬘》附錄，談錫永譯）云——

如來藏本體遍輪迴涅槃，離善離惡。……若依利那生起之污

染境作差別，則說有三類（衆生、菩薩、佛）。……然內在光明自性，則爲真實之開展，亦即勝義諦，周普萬法而無善惡增減種種對待。……有情之輪迴涅槃，實依能否解脫覆蓋其如來藏之垢障而作差別。……此蓋有二種離垢。一者自然清淨（諸佛法爾境界），一者唯離剎那生起之污染（菩薩修習）。唯前者真實，因其住於本來清淨故。……故云真實亦有兩種，此即本來真實之本覺，所生之法爾根本智真實；及依禪定生起之根本智真實。前者超越世俗，爲法爾根本智或根本識，此由自體本覺智而可了知勝義真實。……此二出離及二真實，皆自性圓滿。（密乘版，頁一九五至二〇二）

法王於文中引經據典討論如來藏——大中觀見甚深法義，揭示大圓滿見，可知與大手印所依的俱生智見有所不同。

法王對大圓滿見的開示，散見其藏文著述中，早爲世所推崇。英譯《四法寶鬘》時，譯者阿歷山大·貝爾辛（Alexandra Bezin）即向法王請示第三章法義。法王的詮釋貫徹大圓滿見，每爲原論作點睛提示，閱者當能深深感受得出。又，約翰·雷諾士（John M. Reynolds）譯《藉見赤裸覺性得自解脫》（Self-Liberation through seeing with naked awareness）時，曾引法王的開示以解釋《大圓滿椎擊三要句》——

「本性自見」：此能超越三時一切思維之當下赤裸覺性，實即本覺智（Yeshes）爲自生明體（rang-byung rig-pa）。——根。

「斷定自決」：輪迴涅槃所展現之一切法，皆爲一己本覺之力用。既無他法能超越於此，行者應續住此獨特與一味之覺性境界。是故，應直接探求此獨特境界，而一切所有皆不離此。——道。

「解脫自信」：無論生起任何粗細之思維分別，只須體會其

自性，彼等思維皆於空明無二之法身廣大虛空中生起與解脫。是故，應於解脫具直接自信。——果。

此《椎擊三要句》是大圓滿法系人間初祖俱生喜金剛的口訣遺訓，從根、道、果揭示大圓滿見深義，再經敦珠法王闡釋，實屬寧瑪巴阿底瑜伽不共教授。此《椎擊三要句》及其註疏《椎擊三要訣勝法解》（大善解功德主大師著），於民國初年曾由貢噶法獅子上師傳來漢地，而由其弟子釋滿空繙譯。劉氏於民國四十七年（西元一九五八年）編著《諸家大手印比較研究》一書時（據其後記謂，親近敦珠法王乃於此書脫稿之後不久），即將《椎擊三要》等資料輯入書中作爲附錄，實有將大圓滿法系著述誤認爲大手印法門的嫌疑，早經多人非議。至近年台灣藏學家法護於《大圓滿三自解脫論》（大藏文化，一九九五年版）的出版說明中，尙對劉氏此誤持批評態度。劉氏編著此書之際，但依己意剪裁當時能得的資料，不能分辨大圓滿及大手印的微細差別；且於《大幻化網導引法》中說四灌的見修時，每引用民初前賢著述，多非敦珠法王本意。此二書刊行後，即遭陳氏詬病，隨對法王產生二項誤解了。

後來印順法師著《印度佛教思想史》等書，亦以陳建民的著作爲主要參考材料，並由是論定西藏密宗，頗多貶詞，這亦是由於寧瑪派大圓滿的論著，未能如實介紹來漢土之故，以致印師不知寧瑪派的如來藏思想，實已超越他所判定的「眞常唯心」範圍，既不明其見地，當然也就不知其修行與果。

綜上所言，種種誤會，皆因劉書而起，責任實不在法王的教授，當在劉氏身上。今法王著作俱在、口訣傳授仍存，早經世人肯許尊重，當能澄清一切疑惑。草此蕪文，務求喚起學人重視敦珠法王所傳的清淨教法，依之修習，將之弘揚，普使六道有情皆能解脫，早成佛道。